

先讲一个故事。我的朋友老荆家在湖北的一个乡村,他高中毕业参军入伍,几年后入党提干,后调入大城市,当上了正儿八经的城里人。老荆家里有兄弟姐妹,他们有的在村里务农,也有的在城里打工。老荆算得上顺风顺水,退休前官至师职,在一般人看来,已经是挺大的官了。老荆跟许多在外漂泊的人一样,无时无刻不惦念老家的父母和亲人。每年,他都要回家看看,花钱肯定是少不了的。前年,老荆告诉我,他九十岁的老父亲走了,去世前半年老人家还能骑摩托车哩!我问,现在村里还有什么亲人吗?老荆说,母亲早几年就走了,现在的兄弟姐妹都搬到城里,家里没人了。我问,那老人住的房子呢?老荆说,房子已经很陈旧,准备重新翻盖。我说,你打算回老家住吗?老荆说,我只是花十几万把房盖上,然后大门一锁,家里人谁愿意去住就去住。我说,你盖

那房子象征意义比实际意义要大得多。老荆感慨道:谁说不是呢?老兄你非常懂得农村人的心理,我荆家的老人虽然不在了,但我荆家并不是绝后,我们家后继有人啊!这房子的存在就是最好的证明!

再讲一个女孩的故事。这个女孩,其实也不小了,四十岁上下,山西长治襄垣人,名字叫魏丽饶。她自幼生活在太行山深处浊漳河边上一个叫麻糊村的山村。二十年前,她告别了小山村,只身来到江苏昆山,成为一名真正的打工仔。大约十年前,我在报刊上开始注意到有个叫魏丽饶的作者经常发表散文,主要写乡村题材。后来,经军旅作家王宗仁老师介绍,说魏丽饶是山西长治人,在昆山工作。我说,这就难怪了。长治我去过几次,那是太行山的主要山脉,是革命老区,当年的八

## 背着故乡行走他乡的人

红孩

路军总部就在那里。看过魏丽饶的散文,得知他们村他们家就多次住过八路军。之后,便看到魏丽饶接连出版了两本散文集《净土》和《从一个故乡到另一个故乡》,许多篇章是关注流动人口的。

流动人口这个词,不是现代词语,在古代随着政治、军事、灾害等需要,人口是经常流动的。让人

记忆深刻的莫过于1941年蒋兆和先生创作的《流民图》。这幅巨画以一片瓦砾为背

景,刻画了一百多个深受战争灾难之苦的难民形象,描绘了战乱中劳苦大众流离失所的惨状,记录着日本侵略者给中华民族带来的沉重灾难。新中国成立后,也出现过大量人口大流动,影响最大的是伴随着改革开放,中国出现的打工潮、出国热,如果说,过去知青是城里青年到农村接受锻炼,那么当今则是农村青年到城里淘金以改变经济状况,这一出一进,很深刻地描绘了我国改革开放城乡经济的发展过程。上世纪八十年代,一部电视连续剧《外来妹》风靡全国,其观赏意义远远超过了电视剧本身。毫无疑问,魏丽饶走出大山深处的麻糊村,就意味着她从此开始了“外来妹”的人生。多年前,加拿大的一批华人女作家,在国内要集体出版一本散文集,取书名时颇费脑筋,最后在交流中,有位女作家无意中形容她们在海外的人就像一只只“漂鸟”,这句话很快引起在场人的高度关注,大家几乎异口同声地说,这书的书名干脆就叫《漂鸟》吧。

所谓“漂鸟”,就是魏丽饶一直把自己视作“背着故乡行走他乡的人”。我虽然没有当过异乡人,也没有亲自到过魏丽饶所工作的昆山某单位,但我能体会到她离开

## 夜光杯

家乡的不舍和初到昆山的忐忑,这很像新媳妇过门。好在,魏

丽饶很快在昆山扎住了根,还融入了当地的文学队伍。然而,一个写作者毕竟不同于一个普通的打工者,她要写作,她就要选择自己最熟悉最容易心动的地方。显然,每个写作者都无法回避故乡与亲人,这是任何人创作的永恒主题。我注意到,这几年有很多作家都写了打工记、回乡记、出村记,这些作品承载着个人的乡愁,国家的乡村记忆,也记录着时代的变迁。特别是国家实施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战略后,乡村题材创作必然成为作家的关注热点,说不定有人还会创作出新时代的《山乡巨变》呢!

每个人对乡愁的理解是不同的。记得贾平凹在一篇文章里写他刚到西安的感受时说:山里的星星多,城里的厕所多。魏丽饶则说,乡愁本质上是一个疼痛的词眼儿,那是跟亲人、土地联系在一起。魏丽饶初到昆山,自己生怕被世界遗忘或抛弃,她不得不经常在水塘边做一个只有自己才记得

的记号。

不久前,魏丽饶打电话来告诉我,她已经离开昆山到上海工作,我说,那你可真的变成都市人了。魏丽饶说,工业化、城市化的生活让她更加怀念乡村,每次回到麻糊村,她都会觉得消失了什么,尽管贫穷的村庄今天也已经踏上了乡村振兴的快车。“我既是我故乡的主人,我也是我故乡的客人,我怕我的文字赶不上他(它们)远逝的速度。”魏丽饶有些伤感地对我说,也是对她自己说。我问她当下最想给老家做点什么呢?她想了想,她想把老家的窑洞重新箍起来,那个窑洞是她出生的地方,也是她祖辈居住过的地方,当然也曾经住过八路军。可是,到哪里去找箍窑的人呢?现在的年轻人都向往城市的生活,箍窑的手艺在乡村几乎就要失传了。话又说回来,即使窑洞箍好了,谁又能经常去住呢?

我听罢笑曰,你要是会画画就好了,那样,你就可以把你心中的窑洞画出来,不仅可以天天看到它,而且还可以让它插上文学的翅膀!魏丽饶也笑了,说:还是留给您画吧,您就是那个我要寻找的箍窑的人。

## 乌英哇

昆虫印象之八  
金波

记得小时候,走在我家院子里,常常会听到一种昆虫的叫声:“乌英,乌英,哇——”那前面的叫声比较短促,后面的一声“哇”,就是拖腔了。听那颤抖的声音,像叹息,像哭泣,尤其那最后一声“哇”,拖腔幽深绵长,听起来,那虫儿总像是有一种久久郁积在心中的忧患,要一吐为快,才能得到舒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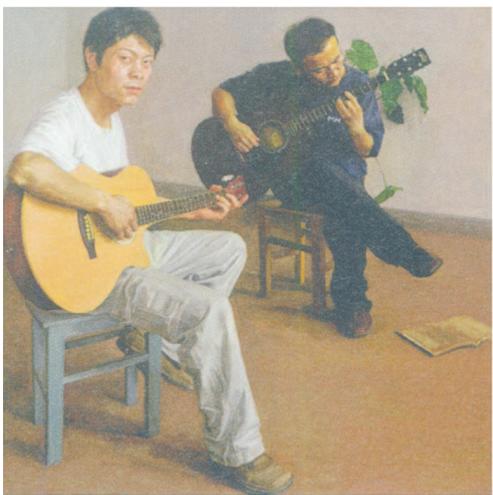
我那时候,就想象这虫儿很可怜——是热了?是饿了?还是走失了,想念家人了?

后来,我才知道,那也是一种蝉,叫“鸣鸣蝉”。但这么多年,我一直是“只闻其声,不见其容”,它长得什么样?我不知道。

现在,每当我走到树下,只要赶上头顶的枝叶里传来这“乌英,乌英,哇——”的叫声,我还会停下脚步欣赏。那叫声是回环往复的,一次又一次地响着。那蝉好像知道我在听,就像是遇到了知音,倾诉不止。我还是会想,它究竟唱了些什么,我想不出,也没细想。其实,我是把它的歌当作无词的歌来听的。没有词的歌,那旋律里就包含着词,包含着比词更丰富的内容。它唱的是情,当那情与你的情相契合时,便是你的歌了。我愿意沉浸在它的叫声里,是因为我愿意享受它那种直抵心灵的呼唤、叹息、如泣如诉的话语。

当我沉浸在它的歌声里的时候,我或许是想起了童年,这“乌英,乌英,哇——”的叫声如游丝一般,缠绕着我,牵引着我,让我在夏日的烈日下,飘飘悠悠,颤颤巍巍地不知该身向何处。

不久,夏天就过去了。时序进入秋天,“乌英,乌英,哇——”的叫声,不知道什么时候也停歇了。但那独特的叫声,依旧常常在耳畔婉转萦绕。这么多年过去了,我还是没有捉住过一只“乌英哇”。但我并不遗憾,它已把它独特的鸣叫声给了我们。每年夏秋之际,我的眼睛饱览着葱茏绿意,耳朵谛听着千声万籁,而那一声声连绵不绝的“乌英,乌英,哇——”的叫声,却给我内心带来安宁。



两个吉他手 (油画) 孟欣

## 消失的故事(外一则)

詹政伟

老人在一起,其实是无话可说的。老人有很多故事,他们最喜欢干的一件事,就是跑到人多的地方去,讲讲自己的故事——这是在出门前都设计好的,但一旦真的到了他们在太阳底下晒太阳的时候,他们却不想说也无力再说了。他们整日沉默着,似睡非睡,似醒非醒,他们对世界的任何喧嚣都不感兴趣了。于是谁都不敢打扰了。满腔的话重新咽回到肚里去了。

好多时候,他们聚拢来,只不过是让大家彼此相见,这已经足够了,也已经心满意足了,因为彼此都完成了心中的念想。

文字帮我们走出黑暗 如果没有文字,那世界是不可想象的。人类的一切历史和文明,甚至前人的情感和经历,都将不复存在——我们将陷入一片黑暗中。

当然,不是所有的都被留存下来的。所以,我们的遗憾是:还有大量的人和事,因为被忽视、轻视、蔑视,还是处于黑暗中,自然也就永远无法被我们看到了。



夜光杯

每到夏季,总是溽热难挡;在黏糊糊的热风中体感怎么都不舒服。晚上推门外出投奔垃圾,扑面而来的空气仿佛被烘烤过一般。但见小区门口那几位老人一如往常围坐一起,谈笑风生纵论四海,而且个个都是该穿的都穿,俨如当年车间里开“小组会”那样的正规,令人好生佩服。沿小区走了一圈就有点汗流浹背了,身边拂过的晚风才有了一点凉意;正所谓:身灯绽放时,入夜轻柔凉。而无处不在的空调机“嗡嗡”声似乎在催促众人“家里更凉快”。

曾经,“乘风凉”是申城市井最传统的度夏方式;百多年前沪上出版的《清嘉录》就记载了这样一番“盛况”情景。说是砾石流金时,只能借乘凉行乐;乘凉地点或泊湖畔上桥头,或借佛堂道观水窗冰榭或在庭院天井;以斗牌、斗曲、弹唱、说书之类“行乐”;当然可能仅限官宦雅士人家,一般普通家庭就要简约直接和流俗得多了。翻看丰子恺先生的漫画集,感觉老先生应该是画“乘风凉”的专业画家,尤其是那幅发表于1924年的漫画《人散后,一钩新月天如水》令人多有回味。画面中仅一张方桌两张藤椅一个方凳三个杯子及空中一弯明月;满纸静谧的意境中似乎隐约还有乘凉人渐远的“沙沙”脚步声,只需一声唤又可笃步而来。以后又读到陆游的《苦热》诗,更感觉恍若写的就是石库门的夏天之尬,

譬如“万瓦鳞鳞若火龙,日车不动汗珠融。无因羽扇氛埃外,坐觉蒸炊釜甑中。”屋上一鳞一鳞的房瓦,热得好像是条条火龙;没法像鸟儿那样逃离酷热的人们,只能干坐在“蒸锅”中汗珠溘溘地忍受难挨的酷热。陆大诗人还是笔下留情的,没写更窘的遭遇“嗡嗡”的蚊子集团冲锋的狼狈,左扇右拍不亦忙乎,却总是屡屡中招,一夜痛痒难挡的尴尬。

## 夏日尬趣

陈茂生

不过,尴尬亦有趣。以前住房逼仄且薄板当墙,还有不少上海人家要到“给水站”提水度日,夏天生活尤为不易。有些男孩干脆身着寸缕蹲在那里的水龙头下“沐浴”或者乐哈哈地打水仗,为尬趣之一。赤日炎炎,别无良策只能脱衣散热;在北方唤作“膀爷”而在老上海有市井雅号“赤膊大仙”,虽然不雅但仍为众人所接受,只因为现实胜过情怀,奈何不得。如今想起还觉得有点魏晋之风“赤条条来去无牵挂”的无羁,也有感觉有魏晋文的便堂而皇之地用“暑天无君子”掩饰颜面还显示“有点文化”的样子,终还是尬得可以;为尬趣之二。高温天难安眠,每至黄昏,各家各户的竹榻、躺椅、木板在弄堂里头尾相衔,几成

## 美食里的亲情

李倩红

人们对于某种美食的偏好,往往与他的人生经历联系在一起。有人曾经研究过,一个人的饮食习惯是儿时就养成的,每个人记忆中都有饱含浓浓乡情和亲情的的美食。这些美食往往与亲人们那种不求回报的爱紧紧地联系在一起,哺育着我们成长。

儿时,家中的雨伞很名贵,可有一回,我因为学校布置要捡铁钉上交,放学后好不容易在一堆煤渣里找到了几根铁钉,一时高兴得忘乎所以,把雨伞落在煤渣上,等回到家后,才发现雨伞不见了。这下急得我赶紧回头找,可哪里还找得到。只好回家老实交代了“犯错误”的过程,心想被母亲劈头盖脸一顿臭骂自然是免不了的。可没想到这时从屋里走出了刚来我家玩的舅舅,还没等母亲开骂,他就牵着我的手说:“走,舅舅带你去县府广场吃馄饨。”当时在我看来,舅舅就是我的“大救星”,我赶紧答应着,飞快跑出

门。馄饨是我儿时最爱的小吃,老县府广场旁边小坡上的馄饨味道是极好的,皮薄馅嫩,味美汤鲜。因为皮薄,里面的馅能透过皮看到,加点鲜红的辣油,青绿的葱末,再撒上胡椒粉,香鲜透骨。

馄饨一上桌我就急着人嘴,虽然烫,但香极,美极,每次我连汤都喝得一千二净。舅舅知道我最喜欢吃馄饨,所以每次到我们家来,他总会

在口袋里准备零钱给我买馄饨吃。到了后来,我就有了一种条件反射,只要看到舅舅,就知道有馄饨吃了。说来也奇怪,舅舅好像从来没有让我失望过。在我儿时的记忆里,舅舅永远和馄饨联系在一起。

会让口袋里准备零钱给我买馄饨吃。到了后来,我就有了一种条件反射,只要看到舅舅,就知道有馄饨吃了。说来也奇怪,舅舅好像从来没有让我失望过。在我儿时的记忆里,舅舅永远和馄饨联系在一起。一个“大通铺”,男女老少依次而卧,鼾声起伏坦然入梦;听得阁楼上有三五座牌钟“当、当”敲了12下,此时却渐入佳境“凉鞋蕉扇,或坐或卧,听邻老谈因果报应事。三鼓归卧,周体清凉”却未见有意外发生,为尬趣之三。

## 十日谈

夏日闲情

责编:沈琦华

后来因为拆迁,那家非常眼熟的馄饨店消失了,当然,我也不像儿时一样贪恋馄饨的味道了,只是依然和小时候一样贪恋舅舅的疼爱。

现在的冻米糖在市场上随时可以买,但我小时候,只有快过年时,才能吃上冻米糖。那时农村家家户户都自己做冻米糖,所以各家的冻米糖用材、味道、形状都不一样。舅舅是村里做冻米糖的好手。

我最喜欢看熬糖,守在锅子边,看着糖融化成黄褐色的浆液,“咕嘟咕嘟”冒起泡泡。我就开始流口水,舅舅从小宠我,以任何规矩要求我,他马上就会用一根大竹筷蘸上一圈糖油,还挂着细细的糖丝,然后递给我当零食。

我总是一边吃糖油,一边看舅舅做米糖。火候恰好时倒入爆花米用力搅拌……直至拌匀拌透了,再盛入放在面板上的糖框里,再用专用的糖板将它压实拍平。还用棒槌“啪啪”地敲打,把边边角角都敲结实了,然后再用木滚筒加

微力滚平。接着翻过来取去木架,用刀切成条状或方块,咬一口又脆又酥。切糖的夜晚,灶间油灯的灯芯被挑得高高的,火苗比平时大了许多,照得屋内屋外出奇亮。我就在暖融融的香甜里跑进跑出,脸颊泛着红光。

除了常规的冻米糖,舅舅还会在煎糖时,给我捏各种各样的小动物。这些小动物也是米糖的一种,舅舅手巧,捏什么像什么,引得邻居的几个孩子全围过来,他逐一给他们捏鸡呀、牛呀、兔呀,对最疼爱的我,他总是一连捏六七种动物给我,一般我都是放在书桌上看看,舍不得吃的。

那些用米糖捏的小动物,要春节过后才开始慢慢融化,最后变成我口中的美食。如今想来,这些美食总是与我们思念的人,我们温暖的家紧紧联系在一起。

夏日画画,经常会意想不到的创作效果,请看明日本栏。